#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捐赠"十三五"电力援藏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为积极响应国家"十三 五"电力援藏工作要求,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,公司拟向西藏自治区人 民政府捐赠"十三五"电力援藏资金人民币1亿元,用于西藏自治区可 再生能源局域网建设。
- 本次对外捐赠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。
- 本次对外捐赠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,无需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对外捐赠事项概述

为积极响应国家"十三五"电力援藏工作要求,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,切实 履行中央企业社会责任,全力支持西藏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,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向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捐赠"十三五"电力援藏资金人民币1亿元,用于西藏自 治区可再生能源局域网建设等。

2019年12月30日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 司捐赠"十三五"电力援藏资金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: 15 票同意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次对外捐赠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。本次对外捐赠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## 二、受赠方基本情况

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农村电力建设工程是西藏自治区"十三五"规划惠及民 生的重点项目,目前西藏自治区小水电局域网、离网光伏电站供电和用户光伏系 统解决基本照明问题依然存在,边远离网地区可再生能源局域网建设还比较薄弱,电力普遍服务水平较低,国务院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电视电话会议对西藏"十三五"农村电网建设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:力争到2020年主电网基本延伸到74个县和主要乡镇,电网供电人口达到全区人口的97%,实现孤网县城联网或建成可再生能源局域电网,农牧区基本实现通电全覆盖,县城供电服务水平要达到中部地区"十二五"期末水平,不断提升农村电网的可靠性和保障能力的发展目标。

## 三、捐赠主要内容

捐赠方: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;

受赠方: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;

捐赠金额:人民币1亿元(壹亿元整);

捐赠用途:用于西藏自治区可再生能源局域网建设等。

### 四、对外捐赠的重要意义

公司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,积极响应 国家治边稳藏的重要政策和国家"十三五"电力援藏工作要求,切实履行中央企 业社会责任,全力支持西藏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,为全面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和 建成小康社会,促进西藏自治区长足发展和长治久安做出重要贡献。本次捐赠有 利于推动西藏自治区"十三五"战略规划实施,促进西藏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。

#### 五、对外捐赠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捐赠是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表现,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和社会影响力。公司以自有资金向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捐赠"十三五"电力援藏资金,不会对公司当前及未来经营发展构成重大影响,亦不会对公司股东及中小投资者构成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